**《新疆农业大学章程》解读**

**（发展规划处处长陈勇）**

各位领导:

大家好。

受学校委托，我向在座各位对我校的章程进行说明和解读。

大学章程是伴随改革开放后我国高等教育蓬勃兴起，需要进行现代化、法制化、规范化建设应运而生的必然产物。

教育部《高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第三条规定：“章程是高等学校依法自主办学、实施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高等学校应当以章程为依据，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实施办学和管理活动、开展社会合作。高等学校应当公开章程，接受举办者、教育主管部门、其他有关机关以及教师、学生、社会公众依据章程实施的监督、评估。”通俗地讲，学校章程就是学校校内的“宪章”或叫“家法”。

我校自2014年7月开展这项工作以来，严格按照上级和有关文件精神，认真履行职责，根据我校的特色和定位，集思广益，于2014年12月起草了第一稿的《新疆农业大学章程》。之后经过上上下下反复论证、征求意见，几易其稿，历时2年多，终于完成。经自治区教育厅核准，最终形成了我手头上的这本章程，现已正式印发施行。为学校构建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大学章程的建立，在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历史中具有里程碑划时代的意义，从此，我国高等院校进入了法制化进程的轨道。

我校章程的制定，是我校办学进程中的一件大事，对我校以宪法、法律法规为依据，确定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早日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大学都具有顶层设计的意义。尤其是在依法治疆的今天，我校承担着教育稳疆的重任，学校章程的建立，更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

**\*大学章程建立的由来**

新中国成立之初到改革开放初期，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大学管理都是政府高度集权管理，当时的大学没有也不可能有章程。

1992年至2006年，是大学章程的起步阶段。1992年，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但大学没有法人资格，不能依法独立承担民事权利和义务。1995年，颁布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首次以法律的形式，提出了设立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必须具备有组织机构和章程（第26条第1项）、按照章程自主管理（第28条第1项），并规定了高校章程的内容。2003年7月教育部发布的《关于加强依法治校工作的若干意见》中，都对大学章程的法律效力、内容、重要性等作了相关规定。2006年，教育部倡导高校将章程制定“作为学校加强现代制度建设，推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一些高校的“章程”开始陆续公布，但为数很少。

2010年7月，国家出台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指出：“学校要建立完善符合法律规定、体现自身特色的学校章程和制度”，“依照章程规定管理学校” 。这里提到的章程，指的就是大学章程。教育规划纲要颁布后，大学章程制定工作开始提速。

2011年11月，教育部又出台了《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全文5章33条，对高校章程的内容提出了详细的要求，并对章程制定的规范性提出了明确的规定和指导意见，并要求高校制定或修订大学章程，完成“一校一章程”的目标，这一工作在教育部直属高校全面铺开。

2012年12月13日，自治区教育厅下发了《关于自治区高等学校章程制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教政法[2012] 14号），决定在新疆大学、新疆师范大学等6所高校开展大学章程制定试点工作（我校未在其列），自治区高校章程建设工作正式起步。

2014年5月5日，自治区教育厅下达《关于印发自治区高等学校章程制定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新教政法[2014]2号），提出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原则和工作要求，并在推进步骤中，明确自治区各高校章程起草和报送核准的时间表，要求全部工作在2016年3月30日前完成。自此，自治区高校章程建设工作全面展开。

**一、学校章程解读：制定过程与核心内容**

为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完善现代大学制度，促进学校依法治校，健全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根据教育部、教育厅关于加强高校章程建设工作的要求，我校章程编制工作组拟定了《新疆农业大学章程》，现就章程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1、章程制定过程**

（1） 2014年7月，根据教育厅新教政法（2014）6号文件要求，学校正式启动章程编制工作，成立了大学章程建设工作小组，校领导任组长，发展规划处为章程起草组织单位，邀请有关教授、专家加入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提出了《新疆农业大学章程》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内容和时间节点。分准备、制定、核准、推进四个阶段实施章程编制工作。

（2） 经过深入调研、论证，学校章程编制工作组形成了《新疆农业大学章程》（草案），并面向全校各单位及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在吸纳各方意见完成章程修改稿后，校领导对章程进行了逐条审阅，并经校党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形成提交教代会讨论的正式文本。

（3） 在访问内地高校的同时，了解内地几所985和211农林高校章程制定情况。2014年12月22日-23日，学校派专人参加由南京农业大学举办的首届全国农林高校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协作组研讨交流会，会议主要内容就是讨论交流高校大学章程的建设情况。

（4）2014年12月完成了《新疆农业大学章程（草案）》。12月18日组织校内相关专家进行了讨论。2015年1月5日组织有关专家对章程草案进行了修改。1月14日，学校党委会对章程草案进行了讨论，原则通过，并提出了修改意见。1月15日对章程草案进行了修改，并上报教育厅预审。

（5） 2015年3月6日，章程草案提交学校第十届四次教代会暨第十八届四次工代会讨论，在代表提出意见建议基础上对章程再次进行修改。

（6） 2015年3月27日，自治区教育厅将章程预审修改意见反馈我校。根据教育厅预审意见，我校对《新疆农业大学章程》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完善。

（7） 2015年3月31日提交章程与校党委会审议通过。

（8） 2015年4月8日上报章程与教育厅申请核准。

（9） 2015年6月25日教育厅将章程评审专家意见反馈学校，结合我校实际，对章程进一步修订并上报教育厅。

**2、章程结构解析**

《新疆农业大学章程》共分10章85条。这85条均属于《高等教育法》第28条要求大学章程必须记载的规定内容。

《章程》的第一部分为**序言**，介绍了学校的办学历史、办学理念等。**第一章**为总则，。载明学校的中英文名称、地址、学校性质、办学层次、发展定位，培养目标、办学方向；**第二章**为举办者与学校。载明举办人与学校的权利和义务，体现学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自主办学，明确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依法治校，教授治学、民主管理，明确禁止任何形式的宗教活动；**第三章**为办学定位，规定了学校的教育形式，建设目标明确了学校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为基本职能；**第四章**为学生，载明学生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合法权益的机制，突出学生的主体地位；**第五章**为教职工，规定了学生及教职工的界定范围、享有的权利和义务，突显教职工的主人翁地位；**第六章**为治理结构，明晰了学校内部治理结构与管理体制，学校实行中国共产党新疆农业大学委员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以校、院两级管理为主，明确学术委员会、学位委员会人员组成条件和职责，确定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通过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依法行使办学自主权。**第七章**为校友与社会，明确了学校的校友范围、校友会性质及组成方式，载明校友是学校发展的宝贵资源和与社会联系的纽带；**第八章**为资产财务与保障，明晰了学校经费的来源渠道、财产属性、使用原则和“统一领导、集中核算、分级管理”的财务管理体制，后勤工作的方针和目标。**第九章**为学校标识，校训、校徽、校歌、校庆日，对校徽、校歌等学校标志物进行了明确。**第十章**为附则，规定了包括章程修订及章程解释权的归属；章程生效方式及时间。

**3、我校章程的关键核心特色：**

（1）突显法制原则——以章程方式确定了学校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宪法、法律法规为依据自主办学，体现了我校在实现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总目标中牢固树立依法治疆、依法治校的法制理念。

（2）突出改革创新原则——以章程的方式确定学校改革创新的办学思路，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推进文化传承创新的任务，依法完善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保护学校改革创新的成功经验与制度成果。

（3）着重强调办学理念和办学特色——章程载明了学校的性质、学科优势、历史贡献、发展方向，突显出学校的“明的笃志、励学竞业”的治学理念、“以农立校”的办学特色，独立开展多层次人才培养，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

**二、建立大学章程的必要性和现实意义**

大学章程是现代大学制度的主要载体，是高等学校依法自主办学、实施管理和履行公共职能的基本准则。大学章程是指大学最高权力机构，依据国家法律[法规](http://baike.so.com/doc/5414803-5652945.html)、尊重大学组织特性、遵守行政法规制定程序，制定出来的上承国家法律法规，下接学校内部各项规章制度的最高纲领。

大学章程建设，具有明显的法律特征，是大学建立现代大学制度的一项战略性保障性举措，对落实高校办学自主权具有深远意义。完善的大学章程，是体现现代大学制度的特征之一。大学章程作为自治规章，的具体表现。

大学章程建设，是高等教育走向成熟的标志，是科学发展的必由之路，也为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向高水平大学迈进奠定的坚实基础。

**1、解决了长期以来制约大学发展的法律难题**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着重强调了依法治国的理念。制定大学章程并严格依照章程治理，使得大学能够以合法的身份参与社会生活，也是高校贯彻依法治国精神最实际的行动，“依法立章、依章治校”既是法治社会对高校的基本要求，也是大学独立办学的前提。

**2、为学校的正常运行提供了根本保障**

大学章程对各方面的权利义务关系做了约定，使法制精神得以在校内延续。它一方面明确了学校与政府和社会的关系，使大学这一特殊的公共教育机构回归学术本位，使大学自主办学有“法”可依。另一方面确定了学校内部的治理结构，使大学自主管理有“章”可循，进而保障学校管理的法制化、规范化、民主化和科学化。这是现代大学制度的要求，也是大学正常运行的需要。

**3、为学校的永续发展和师生员工的福祉奠定了基础**

我校章程，载明了学校的办学优势、办学特色，同时也规划了今后发展的目标以及为达到目标的支撑条件，浙江保持我校稳定、健康、永续发展。同时，章程也与每一位教职工的根本利益息息相关，明确了教职工的职务职级聘任、福利待遇等合法权益、学生的合法权益都会在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定的范围内得到公平公正地保障。

**三、大学章程在高校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有利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章程的建立，以法律的形式明确了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规则，建立了高校法人治理结构。凡属学校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必须由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作出决定。

有利于推进教授治学。章程明确学术委员会具有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尊重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为学术权力的有效行使提供了制度保障。

　有利于完善校内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章程确定，学校实行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切实保障教职工和学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明确了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收入分配方案等与教职工切身利益相关的制度、事务，须经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涉及学校发展的重大事项要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保证了学校重大事项决策的制度和程序的合法。

　有利于健全以章程为统领规范行使办学自主权的制度体系。大学章程的建立，确定了学校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原则，健全和规范了内部治理结构和权力运行规则，使教学、科研、人事、财务、学生管理、后勤等科学管理、依规办事、民主监督，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四、我校应如何贯彻执行大学章程**

**1、贯彻执行的重点：**

一是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党的领导，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最重要的特征，也是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必须坚持的前提和方向。要根据《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确保学校的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二是保证学术委员会的治学作用。在我国，教授们以学术委员会及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等机构为载体，治学科、治学术、治教学、治学风等方式，参与学校的学术事务管理。《章程》明确学校设立学术委员会，确定学术委员会等学术权力在学术标准、学术道德规范、教师职务评审、学科规划方面的主体地位和权威。

三是保障民主管理和监督。《章程》明确提出“民主管理”的理念，这既是现代大学管理的基本模式，也是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发挥教代会的民主管理和监督的作用，做到“平等参与、有效监督”。同时，发挥好学代会参与学校的管理和监督工作的作用，维护学生的合法利益。

四是主动拓展学校与社会的联系。要按照《章程》规定，利用办学资源和办学优势主动对接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推进与行业、企业合作共建模式，推进与科研院所、社会团体的资源共享，为国家及地方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繁荣提供服务和支撑；利用校友的纽带作用，实现学校与社会的多层次互动；要充分发挥教育发展基金会的作用，依法通过多种渠道筹措资金，支持学校事业发展。

五是有效履行大学职能。《章程》把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这四项职能明确列为学校的基本职能。要按照《章程》规定，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有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探索科研激励和评价机制，提升科学研究水平；拓展社会服务广度和深度，提升社会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建设特色鲜明的大学文化，推进文化传承创新。

**2、如何贯彻执行**

一、加大学习宣传力度。我校的章程已被依法核准，接下去要广泛宣传章程的内容、地位和作用，引导师生员工深刻认识修订和实施章程的重要意义，养成法治思维良好习惯。要充分利用校内外各种媒介包括网站、校报、宣传橱窗、新闻媒体等，向校内和社会全文公布章程，做到人人知晓。要将章程纳入新生、新进教职工、新任领导干部的教育培训内容，努力在全校形成学习章程、尊重章程和依法依规办学办事的良好局面。

二、完善配套制度体系。要以《章程》为准则，开展“废改立”工作，全面清理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管理文件，对不符合章程、在章程中没有依据的、不适应学校改革发展实践需要的，要及时予以废止或修改；对保留的文件要系统整合，形成以章程为核心的层次清晰、内容规范的制度体系，构建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

三、要增强执行能力。学校章程被依法核准后，对学校和学校的主管部门以及有关方面都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尊重章程、按照章程办事、根据章程实施管理，将成为全校师生共同的观念和行为准则。大家都要带头树立《章程》执行意识，自觉贯彻《章程》、认真执行《章程》、按《章程》规定科学民主决策、民主管理。要分工负责，各司其职，按照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的原则，务实推进学校《章程》的贯彻实施。

四、健全监督机制。要加强监督检查，把《章程》实施情况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主动接受教育主管部门、社会公众、师生员工的监督，建立外部检查与内部检查相结合、定期检查与随机检查相结合、常规检查与专题检查相结合的监督检查制度。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作为学校履行《章程》的监督机构，担负起应有的责任，促进章程的全面实施。

各位领导，大学章程的建立，开启了依法治校的新阶段。大学章程，上承国家法律法规、下启学校校纪校规，是今后统领学校依法办学的法宝，按照章程办学治校是学校未来发展的不二选择。

各位领导，各位同仁，新疆农业大学是我们共同的家园。学校章程的建立，为我们这个美好家园的发展提供了根本保障。实施好章程，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但功在当代，利在千秋。这不是一个部门或哪一家的事，而是我们全体新农大人的大事，我们要树立全校一盘棋的思想，各单位、各部门都要把章程的实施和推进工作视为己任，树立章程理念，彰显章程精神，结各本单位各部门的实际，制定出具体的配套推进方案，精心组织、不断推进。

上下齐心，其利断金！相信通过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我们一定能把我们美丽的家园建设得更加美好。

谢谢大家！